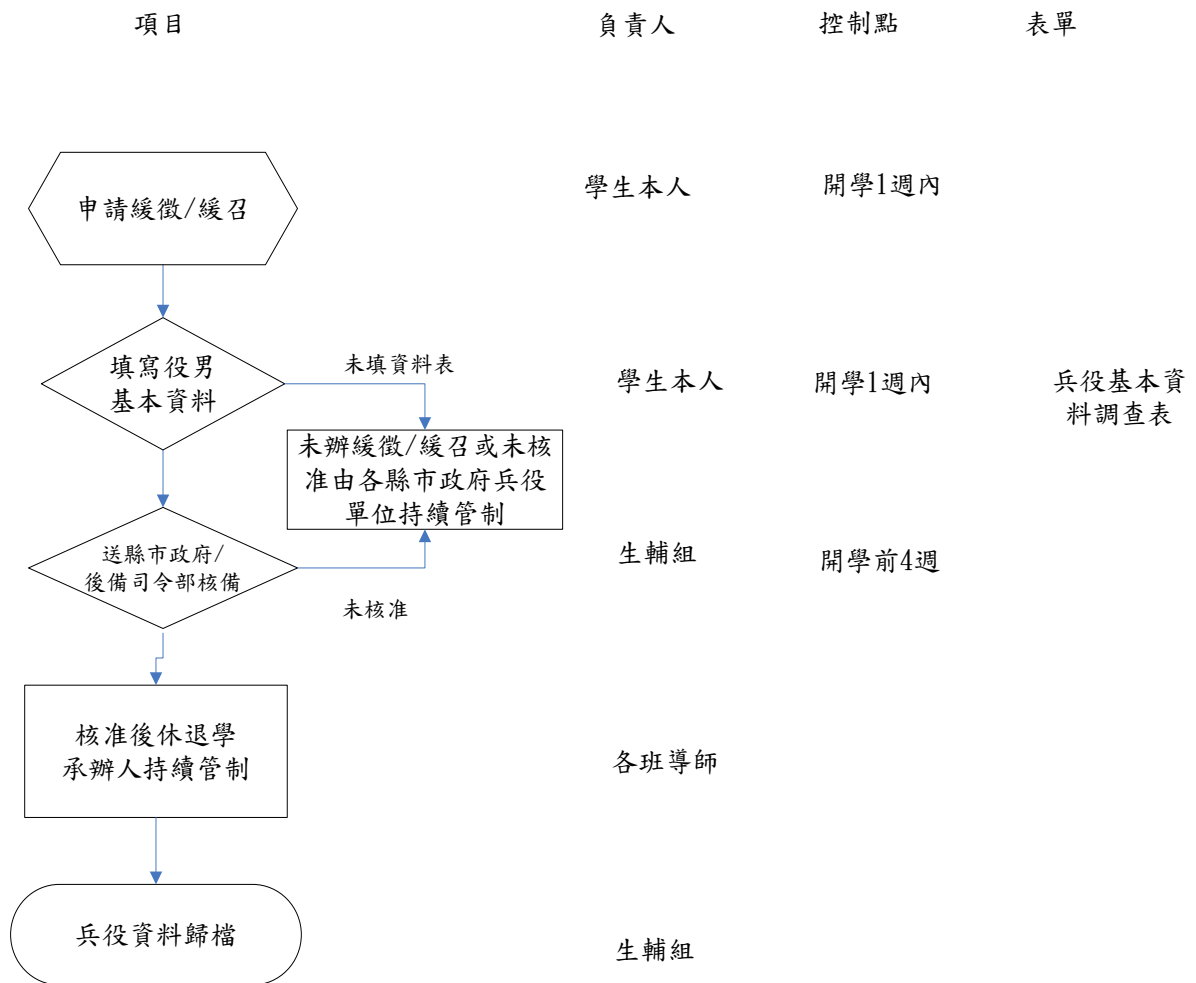


學生兵役申請程序



1. 作業程序：

1.1. 學生兵役申請：學生辦理緩徵及儘後召集，依下列作業程序辦理。

- 1.1.1. 學生於新生入學時會發給男同學一張役男基本資料表，於開學日兩週內填寫完畢後送交生輔一組，憑以辦理緩徵及儘後召集。
- 1.1.2. 生輔一組於開學一個月及兩個月內，分別向各縣市政府及各縣市後備指揮部辦理緩徵及儘後召集。
- 1.1.3. 緩徵及儘後召集辦理完成後，各縣市政府及各縣市後備指揮部均會有核准公文回復學校，學校憑以管制至學生離校。
- 1.1.4. 當學生離校(如畢業、休學、退學等)時，生輔一組將分別向各縣市政府及各縣市後備指揮部為該生項辦理緩徵消滅及儘後召集消滅，使該生完成國家徵集手續。

2. 使用表單：役男基本資料表。

3. 依據及相關文件：內政部兵役法